**项目名称：乐群校区往返漓东院区的学生交通车租车服务采购**

**合同期限：**一年

**报价要求：**

1、分两种车型报价（47+2座、33+2座）

2、当天一次用车价格

3、当天上午、下午用车各一趟价格

**资质要求：**

1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县际包车客运，市际包车客运，省际包车客运。

2、需持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，经营范围包含包车客运（县际、市际、省际）。

**服务要求：**

1、车辆使用年限不超过7年（从车辆首次上牌开始计算），手续、证照齐全合法合规，车辆乘坐舒适卫生；

2、我院除支付租金外，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；

3、租车公司负责提供合法的营运车辆及驾驶员；驾驶员必须取得驾驶执照3年以上、身体健康、遵纪守法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及技术水平，按时到指定地点接送学生，行车安全准时，遵守我院的规章制度，不超速违章，车辆外观整洁；

4、投标方需保证有备用车辆，以备车辆故障、事故或者抛锚时使用，产生的费用投标方自行负责；

5、车辆需办理保险，车内人员保险赔付额度不低于20万/人/座，并且投保座位数量与车辆核载座位数量一致；

6、车辆应根据人数安排，不得有超载现象，确保学生安全；

7、不得转包或者分包。

8、有接送学生经验的投标方优先考虑。